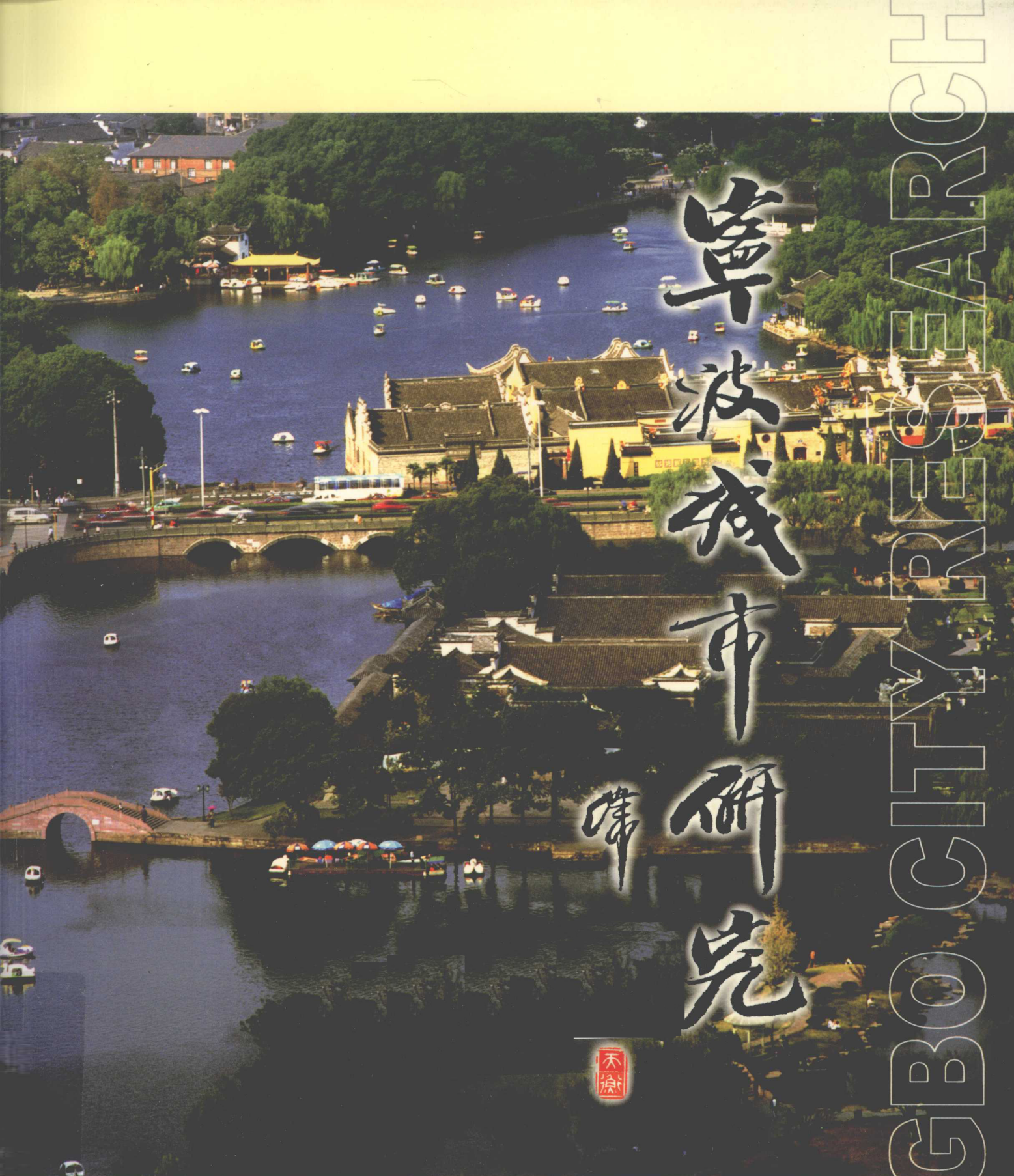




宁波城市研究



2005. No1 (总第三辑)

宁波市城市科学研究会主办

责任编辑 姚建杭
美术编辑 吕 雪
设计制作 浙江中凯图文设计公司

宁波城市研究

宁波市城市科学研究会编

出版发行 中国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香港荃湾荃威花园 A 座 1706 室
电子信箱 CCAP-HK@163.com
版 次 2005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9 × 1194 1/16
印 张 8
印 数 0 001—1 500
书 号 988—98171—7—9
定 价 赠阅



宁波市市长

王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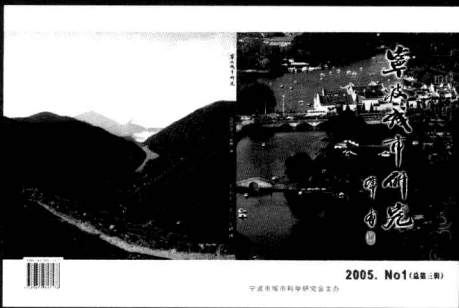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努力构建和谐社会

建设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党针对当前我国社会深刻变化所做出的重大决策。宁波要建设最佳人居环境城市，实现新的跨越，关键就是要把建设和谐社会摆在一切实工作的重要位置，高度关注民生，激发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和正义，维护社会安定团结，积极保持心齐劲足、稳定有序、安居乐业、文明和谐的良好局面。

去年，市委、市政府从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和谐社会的高度，制定出台了《关于建立健全“六联六创”工作机制》，把“六联六创”作为办实事、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办好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实事，切实保障群众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权益，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群众。

今后一段时间，是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前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关键时期，城市政

府要更加关注民生，注重和谐发展，真正成为公共产品的提供者、经济社会环境的创造者、群众利益的维护者。要通过实施“六大联动”和建设“平安宁波”，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需求，通过全体市民的共同努力，构建一个和谐稳定的社会局面，创造一个更加美好的生活环境。



《宁波城市研究》

2005 年第 1 辑

(总第 3 辑)

2005 年 4 月出版

顾问: 叶承垣 何剑敏 俞 钢
虞银花

封面题词: 韩天衡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徐杏先

副主任: 张鸿兴 褚银良 俞 晓

夏紫光 张义彬 白小易

委 员: 冯雪尧 王志方 王剑侯

胡立明 沈仁华 徐光宪

毛宏芳 胡 军 杨继光

尹文德 郑世海 王志明

陈富良 王丽萍 毛国荣

徐国光 陈国梁 王民宣

储嘉康 包家伟 高海明

汤长源 汤思敏 钱久军

金维利 施德坚

主 编: 张义彬

副 主 编: 金维利 施德坚

摄 影: 张一兵 水贵仙 陈积瑞

主 办: 宁波市城市科学研究会

地 址: 宁波市槐树路 77 号

邮政编码: 315020

电 话: (0574) 87678316

(0574) 87678169

目 录

卷首语

- ①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努力构建和谐社会 毛光烈

领导论坛

- ④ 城市化和历史文化名城 周干峙
⑨ 树“两观”解“两难”争创最佳人居环境城市 虞银花

东部开发

- ⑬ 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发建设宁波市东部新城的决定
⑭ 拉大城市框架 拓展城市空间
——宁波市东部新城总体规划概述 宁波市规划局
宁波市东部新城开发建设指挥部

成果展示

- ⑳ 寓保护于发展 以发展求保护
——老城区城市建设中历史街区(地段)保护与利用
㉑ 宁波市区公共汽车线网场站布局优化研究

法苑纵横

- ㉒ 《宁波市河道管理条例》
㉓ 关于制定《宁波市河道管理条例》的说明
㉔ 关于印发《宁波市建设市场不良行为记录和公示暂行办法》的通知
㉕ 关于实施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及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信用评价的通知

Contents



名城特色

- 82 宁波的港口与城市 谢振明
- 89 论文化名城特色 相 栋
- 97 杭州湾跨海大桥对宁波城市发展影响研究 鲍淑琴 陆积岳 裘 蓉
- 106 开发建设东钱湖 打造都市后花园 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
- 111 宁波城市景观的评述与展望 陈锦杰

城建信息

- 117 宁波城市建设一览 王人扬



城科动态

- 120 宁波市城市科学研究会召开三届二次会员大会
- 121 宁波市城市科学研究会 2004 年工作总结和 2005 年工作要点
- 125 宁波市城市科学研究会新增补常务理事名单



城市化和历史文化名城

■ 周干峙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委员会主任、中国城市科学
研究会理事长、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原副部长)

城市化和历史文化名城是两个内涵不同又互相关连的命题,准确认识和正确处理好这两个问题在当前我国社会经济中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历史文化是城市发展之“源”,城市化是发展之“流”。我国城市应当“源远流长”,才是健康的持续发展之道,现分别谈谈自己的看法,供研究参考。

关于城市化

城市化这一概念早在半个多世纪以前,在发达国家的经济地理学者中已经提出来了,已经认识到城市化是工业化的伴生物,城市化现象主要是指两点:①指农村人口向城市转移,城市人口在全国总人口中的比重超过了农村人口;②指大城市(一般指几十万、百万以上)人口的集中。这些论点,我国学术界也早有所知。但由于解放后的国情,当时的国家利益要求用较小的代价较快地取得工业化的成果,必须采取所谓“勒紧裤带”集中发展工业的政策,总的是想在原有城市的基础上发展新工业,而抑制大城市、不改造旧城市,“大庆经验”以后就进而继续发展城市,想迅速走“城乡结合”,“消灭城乡差别”之路。日本学者越泽民曾善意地指出,中国要走的是“非城市化的工业化道路”。历史的实践证明,工业化离不开城市化。1980年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在南京曾专门讨论城市化问题,认为城市化是必然趋势,提

出了要做好规划等对策,但各方面反响不大。至20世纪80年代中,在部门文件中开始提出城市化发展方向的问题。至20世纪90年代国家经济工作中才正式把城市化列为重要目标,至今,城市化已列入“十五”计划,可以说已经深入人心,越来越受到各方面的重视。

事实上,工业化必然带来城市化。半个多世纪以来,特别是20世纪80、90年代以来,我国城市化已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中国工程院不久前出版了一本书——《二十世纪中国巨大工程成就》,经几百位专家严格评审,共选出了二十五项我国世纪性的成就,其中“城市化”是没有争议、一举入选的。因为我国的城市变化太大了,半个多世纪以来,增加了500多个市(由100来个增至663个)、1万多个镇(由几千个到近2万个),城镇人口由5000多万增至4亿2500多万(城市化率由10%增至36%)。在如此巨大增长的情况下,仍保证了4亿城市人民的衣食住行。盖了近50亿平方米的新住宅,基本普及了清洁的自来水、煤气、各种道路、排水设施,许多经济发达的城市,以其方便、舒适、实用和高效跻身于世界现代化城市之列。而且,与世界城市化过程中比较普遍的现象不同,我国的城镇化不是伴随着农村破产和城乡关系的尖锐对立而发展起来的,而是走了一条城乡共同繁荣,避免了大城

市过度膨胀和与之相伴的城市贫困现象。作为一个拥有世界四分之一人口的发展中国家,这种城市化持续稳定地推进,是对人类发展的重大贡献。

按照经济发展的规律,我国目前的城市化仍滞后于工业化,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城市化仍将迅速发展,因此如何保持其持续健康地发展,显然十分重要。就像许多事情在发展迅猛的情况下总有不足之处,我们在充分认识取得了不起成就的时候,就必须充分认识尚且存在的种种问题。在当前我国城市化进程中,我认为已出现以下误区:

(1)把城市化目标变成一种指标,或作为城市现代化的一个指标。达到一定目标并不是指标越高越好。欧美不少国家城市化比重达70%—80%,并不比90%以上的国家落后。

(2)不分地域范围大小都讲城市化、比城市化。一个省域的城市化怎能和一个市域的城市化来比?甚至一个县域也讲城市化是没有意义的。小范围的一个市,历史上市域小,后来扩大了,前后对比,也许几十年前的“城市化”比现在还高。

(3)中国未来的城市化比重,也未必一定比其他国家高才算好。要看高在哪里?为什么高?目前我国在一定范围内城市化比重最高的地方可能是内蒙额济纳旗,该旗总面积11.46万平方公里,比浙江还大一点,总人口4万多,

87.5%集中在旗政府所在地，那是荒漠化逼出来的，牧民进城贫困化，这种城市化真是罪过。

(4)在历史长河中用城市化发展程度去衡量古代城市，如讲汉、唐时代城市化如何如何，忘记了城市化本身只是历史中一段时期(工业化时期)的产物，连后工业化以后的城市都将另当别论，工业化前的城市无“化”可谈。

(5)人为的一时的城市人口比重提高，并不等于城市化水平提高了，同样，我国过去实施控制城市人口增长政策时，也并不等于城市化水平就特别低下。

(6)要“加速城市化”，“推动城市化发展”的提法不准确，本是伴生物，不能舍本求末(图1)。

城市化是一个综合现象，有极为复杂的因素，要分析研究认识，不能简单地加以演绎决策。特别是我国的城市化有很多自己的特点，要注意解

决好自己特有的矛盾问题。笔者初步认为，有以下六个方面值得注意：

(1)讲城市化要数量和质量并重，特别要重视质量。城市必须要有良好的生活质量，包括良好的市政、公用设施，住房和各类公共用房设施，不能只重外表，忽视实用、经济，只重地上建筑，不重视地下基础设施。

(2)讲城市化要争取速度和持续发展并重，特别要重视可持续发展。作为开放的复杂的巨系统的城市，按照系统的规律，其发展并非简单的叠加。各系统之间，系统发展的先后之间，协同共济或矛盾互挤，效益差别巨大。进进退退，停停打打，都不利于发展。

(3)讲城市化要实体与环境并重，特别要重视环境。环境条件既是城市赖以生存之基础，又是现代城市素质之根本。城市化同时应保护好自然环境、创造宜人的人造环境，保持人和自然的协调共存，否则违反规律，就难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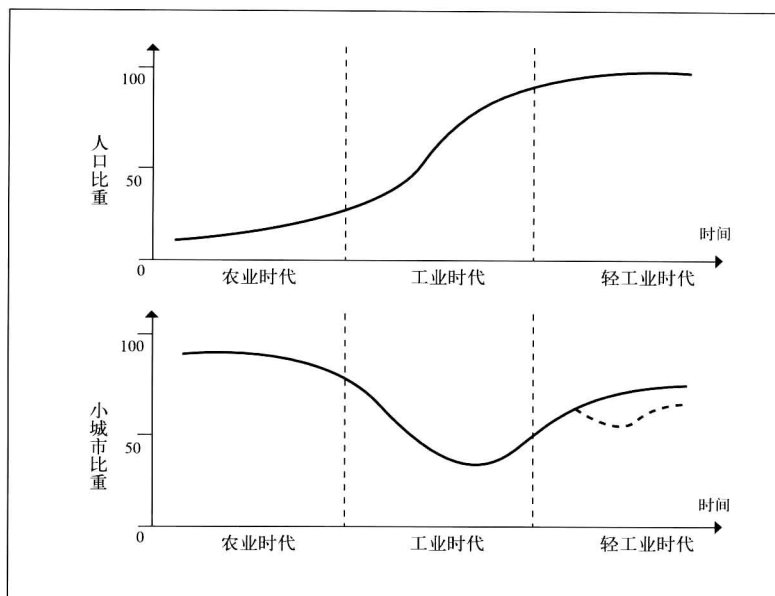


图1 人口比重曲线与小城市比重曲线对比图

注：上面的S曲线来自1979年美国城市地理学家诺瑟姆（NosThan），下面的U曲线来自本文作者的小城镇发展论文。

逆转。与世界先进的城市化国家相比,我国城市环境的差距甚大。例如城市人口密度过大,大环境荒漠化等问题,都必须花大力气才能有所改善。

(4)讲城市化要硬件与软件并重,特别要重视软件的建设,越是现代化城市,越是不可缺少现代化的经营与管理,在建设优质硬件的同时必须建立起良好的管理工作。温家宝同志讲得好:“当前,我国城市工作中普遍存在的突出问题,就是重建设、轻管理,城市管理思想落后、管理水平低,是城市建设和发展中许多问题的症结所在……要实现城市现代化就必须着力提高管理水平。为此,首先要适应新形势的要求,确立正确的城市管理思想,改进领导方式和领导方法……城市管理一定要按照市场经济和现代化建设的规律,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同时要加强对改进政府对城市建设的管理……要加强法制建设,健全法律法规,严格执法,坚持依法行政、依法治市,务必把城市各项管理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总之,要通过全面加强管理,使城市既充满活力和生机,又协调有序和健康地发展。”(在第三次市长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上讲话)

(5)讲城市化要个体(城市)与群体(区域)并重,特别要重视区域问题。城市化本身就是从区域着眼观察城市现象的,而且任何城市都离不开区域的支撑。还是温家宝同志讲的好,要处理好城市建设与区域发展的关系,他说:“城市是区域的中心,区域是城市发展的基础。城市工作必须正确处理城市与区域的关系,促进城乡协调发展。一方面,要不断增强和完善区域性中心城市功能,充分发挥中心城市对发展区域经济的辐射带动作用。

另一方面,城市的建设和发展必须立足于区域资源条件和环境条件,服从于整个地区发展的需要。要做好区域规划,建立有效的协调机制。要统筹安排基础设施,避免重复建设,实现基础设施区域共享和有效利用;严格限制不符合区域整体和长远利益的开发活动。同时,城市规划也要打破就城市论城市的狭隘观念,增强区域意识。城市不仅要自身条件和发展要求出发,还必须充分考虑区域整体状况,安排好生态环境保护、资源开发利用和基础设施建设。”

我国的城市化发展到今天,已经出现了“高密度、高城市化地区”,就是人口在千万以上,土地在几万平方公里以上,城镇高度密集的地区。有学者研究全世界共七处,而中国占三处——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和京津“大北京”地区。如果没有区域规划,综合协调发展,何来健康的城市化呢?

(6)讲城市化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并重,特别要重视精神文明。这显然是中央领导曾深刻指明,并为大众所深切感悟了的重大问题。大家知道,没有文化的城市谈不上是现代化城市,也谈不上是健康发展的城市化,这里不再展开。在城市精神文明建设中有一个城市历史文化的保护问题应是城市规划建设部门致力于健康发展城市化的最直接责任,需要再专题表述如下。

关于历史文化名城

“历史文化名城”的提法是我国独创的。国外一般叫作“古城”(Old City)、“历史城市”(Historical City)等等。我国这一提法显然包含有历史的、文化的和高水平的三重含义,比较全面。如何保护历史名城(包括101

个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和所有城市中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部分),保护这些城市的历史文物、历史风貌、历史建筑、历史街区、历史习俗等等,已经有过许多讨论和研究,受到了有关领导和社会各界一定程度上的重视。

笔者认为,保护历史文化名城有四个方面重要意义:

(1)具有重要的文化价值。城市是历史文化的载体,是民族国家之根本。

(2)具有科学价值。它体现了前人的智慧,给后人以启迪。

(3)具有教育价值。包括对社会经济、科学技术和政治思想教育的作用。

(4)具有美学价值。从形式美到心灵美,广义的美学是人类精神生活的最高境界。

如此具有重大价值的历史文化名城为什么却“屡屡惨遭破坏”呢?看来,在认识上还有四个误区:

(1)认为它的形象破旧。如同垃圾,何值之有。

(2)认为它是落后标志。已经过时,留之何用。

(3)认为它浪费用地。不合今用,只能重建。

(4)认为它阻碍发展。碍手碍脚,去之方快。

其实,城市中许多有价值的历史的印记就像是人的生命的足迹,是生长的资源,是财富,是宝藏,是特色,只要客观全面地看待,问题是不难认识清楚的。

但是,在城市化初期,世界上也有过上述错误的认识。在现代化过程中不分青红皂白地毁坏古城古物。在我国现阶段有四种力量,或者叫四个“积极性”支持着这种所谓的大规模改造旧城:

(1)开发经营者的积极性。因为城市里的人总是离不开历史的积淀,只有在靠近有历史基础的地方,开发经营才有最高的回报率。

(2)城市领导者的积极性。在人们最容易见到的地方,才最能表现其政绩,才能得到赞誉。

(3)一些蹩脚规划师、建筑师,要么不懂,要么迎合,从大拆大迁中得到好处(以上三条在浙大毛照晰教授的人大发言中已讲得很透)。

(4)部分居民的积极性。原来无力通过自己改善居住条件的,可能从拆迁中得到一定的补偿(被强迫命令者除外)。

很显然,以上几个“积极性”,如正确引导,可以真正起到在促进城市化的同时保护好历史文化名城的作用,但如果缺乏正确领导,必然是只看到近期利益,而丢弃了长远的文化延续的利益,损害了居民应有的区位利益(很多被迁居民往往在后来醒悟过来),影响到城市的环境利益、交通顺畅的利益、旅游经济发展的利益等等,最终是得不偿失的。

世界上已有不少发达国家,总结了历史经验,不断提高对保护文物,历史印迹的认识,并认识到保护与发展必须统一起来,而且可以统一起来,保护历史文化本身就是现代化建设的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这种认识表现最突出的是在许多欧洲城市,几乎无一不把现代化城市建设和尽量保护原有风貌结合起来,英国早就不用旧城改造(Recostruction, Renew, Renovation)等提法,而改用激活旧城(Negeneration),整治旧城(Refurbishment)等指导思想,而且在实际工作中探索创造出多种多样的从较大范围到个体建筑的细致的保护利

用措施。

世界上三大列入联合国世界自然历史文化遗产的城市——巴黎(中心区)、巴西利亚、彼得堡(中心区),就是各有特色的得到整体性保护的历史文化名城。都是风貌统一的大城市,巴黎是18世纪奥斯曼以后,通过文艺复兴及巴洛克建筑风格,通过用相同的石材、铸铁栏杆等细部,取得极为统一的城市风貌;巴西利亚则是完全新建的二战后的现代风格,是“新”的风貌的统一体;彼得堡是学了巴黎再吸收东方(西亚)特色,在统一中具有一定变化的特色。

从城市景观艺术看有“统一”的美,也有“不统一”的美。伦敦可算是另一种典型,由于历史条件,久远年代的积淀,点点滴滴,在并不“统一”的形态中,可以看到它的连续性、逻辑性,仍然是一个具有美感的相对完整的城市。至于城市的个别部分,一街一屋,一路一景,把历史与现实与未来结合起来,处理聪慧的例子在世界城市中已经数不胜数了。

回顾我国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的经验教训也是十分丰富的。曾有不少败笔,也有一些成功典型。不少历史文化名城为保护其特色,处理好新旧之间的关系,进行了大量的研究探索,如苏南和浙江的一些中小城市。但总的来看,盲目非古,视宝为废,大拆大建,大搞“更新改造”之风还没有制止,造成经济、文化的损失也越来越大。对比世界一些发达国家,如法国在20世纪70年代即经普查确定全国200多万处保护项目(人民日报报道),而当时据我国文物专家估计,我国最多仅存50万处。欧美一些国家1日城保护范围达全城80%、90%以至100%。而我国已经很难再找出继平遥、丽江以后能够申报联合国作为世

界自然文化遗产的完整的历史古城了。原来可以和巴黎媲美的北京老城区,也无法和人家同日而语了。

在近几年的迅速城市化过程中,由于城市经济实力增强了,加上旅游事业的需要,历史城市、历史街区和历史景观得到了较好的保护,但仍是局部性的,在某些局部得到保护而总体格局上破坏不堪、难以补救的例子还不少。我国城市历史文化的保护范围和保护项目决不是多了,而是少了,太少了。

我们应当认识到,历史名城保护工作不仅仅是保几个区、几条街、几幢房的问题。它实质上是对“名城”整体工作的一个全面的认识问题和工作的综合反映,它涉及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方方面面。最终体现的是城市整体的素质、品位和文化,其成败又具有不可逆转性。正是由于这一认识高度,许多专家提出当前必须制止对旧城进行大拆大迁,要重新并加深对历史文化名城和所有有历史价值的旧城区的保护规划。像几年前抢救国家文物,保护自然环境那样,把该保的城市的历史环境、生态环境坚决保下来。

温家宝同志在全国市长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上论述保护历史文化名城十分精辟。他在第八段讲话中有整整一段讲正确处理城市现代化和保护历史遗产的关系。他说:城市是一个不断发展、更新的有机整体,城市的现代化是建立在城市历史发展基础之上的。我国是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许多城市拥有大量的、极其宝贵的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来自天赋和历史积淀,一旦受到破坏,就不可能复得。在城市现代化建设中,必须高度重视和切实保护好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城市现代

化建设与城市历史文化传统的继承和保护之间,不是相互割裂,更不是相互对立的,而是有机关联、相得益彰的。继承和保护城市的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本身就是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城市现代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当今世界上,许多著名的城市在现代化建设中,都采取严格措施保护历史文化遗产,从而使城市现代化建设与历史文化遗产浑然一体、交相辉映,既显示了现代文明的崭新风貌,又保留了历史文化的奇光异彩,受到了世人的普遍称道。保护好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使之流传后世,永续利用,是城市领导者义不容辞的历史责任。

当前,我国城市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是,一些城市领导只看到了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的经济价值,而对其丰富、珍贵的历史、科学、文化、艺术价值知之甚少,片面追求经济利益,只重开发,不重保护,以致破坏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的事件屡屡发生。有些城市领导简单地把高层建筑理解为城市现代化,对保护自然风景和历史文化遗产不够重视,在旧城改造中大拆大建,致使许多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传统街区和建筑遭到破坏。还有些城市领导在城市建设中拆除真文物,兴建假古迹,大搞人造景观,花费很大,却搞得不伦不类。对于这些错误做法,必须坚决加以纠正。

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要根据不同特点采取不同方式。对于“文物保护单位”,要遵循“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保存历史的原貌和真迹。对于代表城市传统风貌的典型地段,要保存历史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对于历史文化名城,不仅要保护城市中的文物古迹和历史地段,还要保护和延续古城的格局和历史风貌。对于自然遗产,要按照严格保护、统一管理、合理开发、永续利用的原则,保护、建设和管理

好。作为一个市长,要加强文化修养,要了解一个地区、一个城市发展的历史,办事情、作决策要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对子孙后代负责。

历史发展到今天,已经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极其难得的机遇。要保持城市这一大系统健康地可持续发展,一定要制止对历史文化的破坏性建设。如果把山水景观丢了,代之以水泥、玻璃的高楼群;把传统的建筑都推倒,代之以抄袭克隆的“方盒子”;失去自己特色氛围,代之以复制搬来的“欧陆风”,其结果只能是低水平、低质量、低品位的“城市化”,和刻意创新、吸收优秀外来文化毫无共同之处。也谈不上什么现代化形象,算不上真正的政绩工程。

总之,一个健康的社会经济需要有健康的城市化,一个健康的城市化又必须要有相应的健康的生态和文态环境(图2)。

来自《中国城市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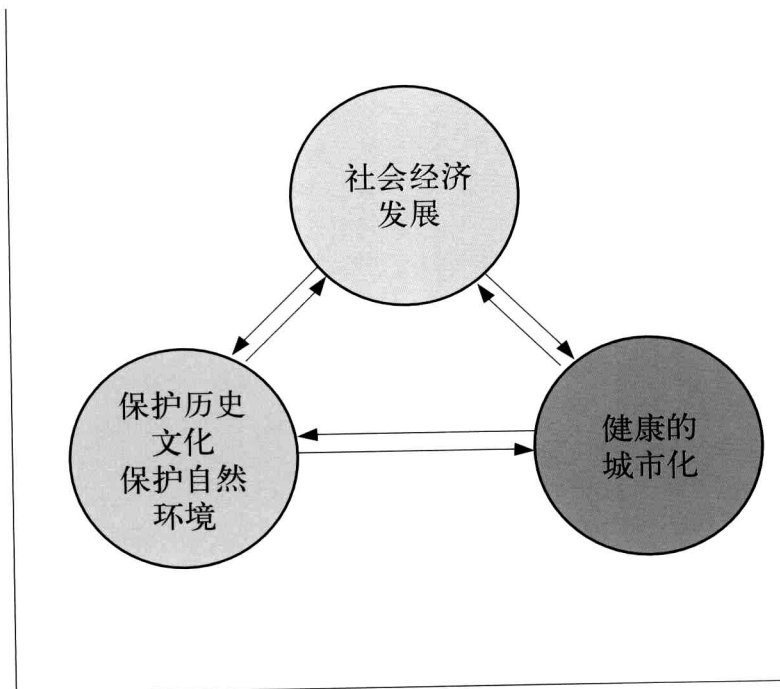


图2 城市化与社会经济及生态、文态环境关系图

树『两观』解『两难』

争创最佳人居环境城市

宁波市建设委员会主任 虞银花



200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们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八八战略”和市委“六大联动”战略，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和年初确定的总体思路，努力克服征地、拆迁和资金三大矛盾，抢抓机遇、求真务实、扎实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有力地推动和促进了全市经济和社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一. 2004年工作回顾

（一）抓畅通工程促进城市发展。江南公路三期、宁姜路（江东南路延伸）、桑田路等一批骨干道路相继建成，通途路（庆丰桥）等工程全面启动建设。中山西路—孝闻街等5个卡口工程已改造完毕，日湖公园、日新街地下通道已建成投用。东部新城、和义路步行街等大型区块的开发实质性启动。城区路网骨架进一步完善，城市建设大交通格局加速形成。新建公共停车泊位522个，比年初确定的新建400个社会公共停车泊位的目标多建122个。

（二）抓安居工程提高居住水平。全市商品住宅新开工面积达到689万平方米、竣工面积达到489万平方米。三江片区经济适用房开工面积达到58万平方米、竣工面积8万平方米。推出限价商品房5012套，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420户。完成了18个、90万平方米老住宅小区的整治，市区居民人均住房使用面积22.54平方米，住房成套率98.75%，居民住房条件进一步改善，居住水平和质量逐步提高。住宅价格上涨势头得到有效遏制，特别是政府低价房的投入，将去年我市商品住宅价格平抑了310元/平方米，同比价格缓升2.7%。

（三）抓产业提升增强经济活力。建筑业、房地产业发展势头强劲，产业结构调整趋于合理。据初步核算，去年，建筑企业全年完

成施工产值630.7亿元,比上年增长32.9%;全市共实现建筑业增加值143.46亿元,比上年增长21.6%,解决了7万多人的就业。按施工产值计算的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人均12.87万元,比上年提高6.6%。完成房地产投资234.4亿元,同比增长27.2%。去年我市的地方财政收入中,有30%来自房地产和建筑业的税收,增量中有69%来自房地产和建筑业的相关税收。建筑业和房地产业作为我市的两大产业,已经成为我市新的经济增长点,并有效解决了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就业。

(四)抓安全稳定建设“平安宁波”。去年,全市共收回拖欠工程款92407万元,清欠比例达到70.86%,超过省、市两级政府下达的年度完成工程款拖欠总额60%的清欠任务。全年接待群众来访489批、1216人次,处理各种信访件437件、市政府领导批示件305件,信访件的按期处理率达到98%以上,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质量安全形势趋于好转。全市有1项建筑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鲁班奖”,有12项工程获得浙江省优质工程奖“钱江杯”。部分拆迁遗留问题得到了妥善处理。

(五)抓廉政勤政提高行政效率。开展了以“立党为公、廉洁自律”为主题的集中学习教育月活动和反腐倡廉集中教育周活动,以反面典型警示人,以正面典型引导人,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出台了招标投标监督管理、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建设市场和房地产市场不良行为记录和公示暂行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全面推行“双合”和“一岗双责”制度,进一步健全保廉体系。积极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坚持党员领导干部作表率。以效能建设和《行政许可法》的颁布实施为契机,进一步完善机关效能建设长效机制,加大行政许可的清理,规范了行政许可项目和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程序,办事环节进一步简化,办事期限和时间明显缩短,机关的服务水平明显提高,服务意识明显增强,服务质量明显上升。

二.2005年工作安排

2005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坚持以人为本,牢固树立科学的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认真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全面贯彻落实省委

“八八”战略和市委“六大联动”战略,重点解决出行难、住房难矛盾,深入开展“平安宁波”建设,服务于经济和社会发 展大局,为创建最佳人居环境城市打好基础。2005年工作我们重点将抓住一条主线,即以解决“出行难、住房难”工作为主线;搞好一个教育,即搞好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保障一方平安,即做好建设领域的工程拖欠款、拆迁信访、工程质量安全等工作,建设“平安宁波”;发挥一个作用,即发挥城市建设是推进“六大联动”的加速器作用;打好一个基础,即努力为2007年争创最佳人居环境城市打好基础。

2005年城市建设的主要任务和目标:

一是扎扎实实地组织开展好建委系统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

二是市本级完成投资77.9亿元。中心城市新建道路30公里(其中支路15条以上),人均拥有道路面积14平方米。建成中山路法院巷口地下通道,完成开明街地下通道前期工作,拓宽柳汀街长春路口等5个交通卡口。新建社会公共停车泊位600个。

三是中心城市开工建设经济适用房100万平方米(含人才公寓),其中海曙、江东、江北70万平方米,鄞州、镇海、北仑区30万平方米,竣工35万平方米。解决低收入家庭住房400套。完成8个、80万平方米的老小区整治。启动改造非成套住房20万平方米以上。

四是启动三江片区77个项目的拆迁,面积107.74万平方米、12273户。

五是加快拖欠工程款清欠工作进度,确保2005年完成拖欠工程款总额90%的清欠。

六是全市新增公绿150公顷,人均达到9.8平方米;中心城市新增公绿100公顷,人均达到11.5平方米。对甬新河、后塘河、吉庆河、薛家河、引凤河等内河实施治污和河道清淤截污等整治。

七是全市建筑业总产值达到600亿元。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事故发生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八是进一步加强机关勤政廉政建设,完善效能建设长效机制,继续贯彻落实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提高为群众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一)树立科学发展观和正确政绩观,着力解决行路难和停车难,全面提高城市发展水平

1.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沟通老三区、打通鄞州区、疏通大市区,缓解出行难。重点是启动“五路四桥”建

设,启动连接鄞州区的“五路一卡口”项目建设,加快建设三江片区与镇海、北仑、慈城连接线,加快世纪大道、庆丰桥等工程建设进度,实施丽园南路等骨干道路工程,完善城区路网骨架,推进城乡联动。加快老三区内支路建设进度,增加三江核心区域内的支路数量,增大支路密度,争取完成15条以上支路;建成中山路法院巷交叉口地下通道,改造柳汀街长春路口等5个交通卡口,提高通行效率,确保“路则通、通则达”。

2. 加大停车场建设和管理力度,缓解停车难矛盾。加快建设公用停车场建设力度,新建社会公共停车位600个。清理被占用、挪用的停车场(库),还库与车。适度超前规划小区车位配置和周边公共停车场建设,从根本上杜绝新建小区再次发生停车难问题。积极利用小区周边支路,拓展夜间临时停车泊位,积极拓展车位资源。鼓励和扶持停车场建设管理产业化发展,运用物价等手段,合理引导停车方向。三江片区重点解决人口密集的商贸区、居住区的车辆停放问题。

(二) 坚持以人为本,突出解决住房难问题,努力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1. 以经济适用房建设为抓手,开发和改造并举,加速解决住房难。继续大力发展住房建设,积极改善住房供应结构,增大普通商品住宅建设,提高其在市场中的供应比例。切实加快经济适用住房建设步伐。重点抓好已有项目的建设和新增建设计划的落实。积极调研探索大学毕业生及引进人才公寓建设。多渠道筹集资金,妥善解决廉租住房资金来源,对符合实物配租条件的孤寡老人等特殊群体,做到有一户解

决一户,确保符合条件的家庭均纳入保障范围。按照2007年基本完成三江片区非成套房改造目标,2005年启动改造非成套房20万平方米以上。继续实施老小区整治,2005年安排整治8个老住宅小区、建筑面积80万平方米。

2. 努力提升城市人居环境。加快江东南区污水处理厂和北仑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进度,抓紧启动北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提高我市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和生活污水处理率。积极开展中水回用研究,提高用水效率,创建节水型城市。加强对副中心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的指导力度。抓好滨江大道及景观三期续建工程,加大城市绿地建设力度。提高清洁能源利用效率,切实加快东海气田民用输气管道配套项目建设,确保按期正常供气。积极开展创建省“绿色人居”,提高居民参与建设生态家园意识,为2007年我市创建最佳人居环境城市打好基础。

3. 进一步改善内河水质。加大内河治污和河道清淤截污等整治力度,对甬新河、后塘河等城区重要河道实施综合整治,新建生态护堤5070米,沿岸绿地3.9万平方米,治理水域面积17.67万平方米;对江东区域内污染较为严重、群众反映特别强烈的吉庆河、薛家河、引凤河等河道实施截污治污工程,通过“查源、截流、铺管、封堵”等整治手段,基本解决该区域水体发臭发黑问题。

(三) 以新区带老区,统筹城乡协调发展

1. 加快东部新城建设步伐,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积极打造长三角重要的会展中心,加快新城区对老城区的功能承接,加速形成“一

城二核”的总体空间格局。按照3~5年初成规模的开发和建设目标,重点抓好“四横三纵两带”的建设,促进会展功能和商务功能区开发。抓好会展区、门户区的开工建设,构筑东部新城骨干路网和景观框架。研究制定新城征地拆迁政策,统筹安排东部新城拆迁安置房建设,启动建设拆迁安置房50万平方米。

2. 积极推动沿江沿海沿湖等区域发展,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建成鄞州垃圾卫生填埋场,完成鄞州中心区33平方公里区块的拆迁任务,完善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启动镇海新城主干道机电园区至世纪大道段建设,推动宁镇路的功能由交通型向景观型转变,积极推进镇海新城的发展,拓展老城区的功能延伸。建成北仑体育馆,为中国女排落户北仑提供一流的设施,进一步提高宁波城市影响力。以雅戈尔动物园二期和莫枝水厂扩建工程为重点,精心打造精品旅游度假区,建设宁波城市“后花园”。加快科技园区产业区和商务区的开发力度,启动凌云路等主干道路建设,改善区内道路交通环境。

3. 加大对老城区改造力度,提高老城区人居品位和商务优势。全面启动和义大道滨江休闲项目建设,力争2007年完成项目开发。加快七里垫房屋拆迁进度,改造化工区,进一步延伸和扩展甬江两岸绿化带,建设甬江走廊。加快江北核心区建设,启动惊驾南路和大庆南路建设,挂牌开发宁动等两块地块,力争功能区块建设初见成效。实质性启动鄞奉路地块改造,建成具有汇聚现代城市景观、商务商贸、居

住休闲于一体的宁波市南大门。

4. 加大对历史文化街区的开发力度, 凸显城市文化景观特色。进一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 基本完成月湖历史文化街区西区开发的前期准备工作, 充分发挥历史街区的社会文化价值。全面启动老外滩剩余地块的开发建设, 丰富宁波历史文化层次。确保慈城古镇老区 2005 年底基本具备旅游接待能力。三年内恢复东部片区历史风貌; 全面启动新区配套设施建设, 三年内新区基本形成规模。

5. 加大副中心城市建设力度, 促进城乡统筹发展。改善区域内城市基础设施状况, 新建余姚中山中路, 加快宁海兴海大桥、余姚姚江桥重建等项目建设。统筹城乡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一体化, 加快象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 实质性启动慈溪市域污水治理一期工程。加快实施余姚四明湖引水、象山白溪水库引水、上虞汤浦水库引水、奉化邱家山水厂扩建和第二水厂新建进度, 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 改善区域内供水状况。加强村镇建设指导力度, 积极探索农居混合安置模式, 解决农民住房安置问题。加快副中心城市及周边环境改造, 实施生态修复治理工程, 扩大洁净能源利用范围。

(四) 全面推进城建体制机制创新, 积极探索行业管理新思路

1. 进一步深化住房制度改革。推进县(市)、区住房分配货币化的进程; 因企制宜, 做好企业单位住房分配货币化工作的指导力度。进一步扩大住房公积金制度覆盖面, 力争住房公积金归集率达到 85% 以上, 加强对房改资金的监督。积极发展住房公积金个贷工作, 为职工改善住房条件提供资金支持。

2. 进一步完善城镇住房供应体

系和保障措施。促进完善以商品住房为主体, 经济适用住房、廉租住房为补充的城镇住房供应体系, 重点保障中低收入家庭住房, 形成“区别对待、分类供应”的住房保障新机制。调研起草《宁波市经济适用住房建设管理办法》, 研究制定大学毕业生和引进外来人才公寓建设意见。积极推进“数字房产”进程, 完善商品房合同网上公示备案制度, 实现房地产交易双方的信息对称。

3. 深入推进“平安宁波”建设。建立工程保证担保、建筑业企业人工工资担保统筹管理机制, 规范建筑业企业用工和工资支付行为, 加快拖欠工程款清欠工作进度, 确保 2005 年底完成拖欠工程款总额 90% 的清欠。全面落实建筑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 建立和完善建筑施工企业和从业人员安全信用体系和失信惩戒机制。抓紧制定我市房屋地段等级划分办法, 完善拆迁政策法规, 规范城市房屋拆迁程序, 加快推进拆迁管理职能转变。

4. 积极创新管理思路, 提高城市建设管理水平。积极探索建设管理体制的改革, 进一步促进管理重心下移, 逐步实现物业、拆迁、城管、项目建设职权下放, 发挥区级政府的积极性。加快推进城市资源商品化、城市建设产业化、城市管理企业化、城建资金多元化, 探索城建项目市场化运作机制。积极尝试城建项目代建管理模式, 加快城建项目管理体制的改革, 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探索以资质管理为载体, 实行企业资质动态管理模式, 培育一批专业承包型, 发展一批劳务分包型, 扶持一批具有综合实力的大企业大集团。加强物业管理法制建设, 规范物业管理服务行为, 创建 1~2 个全国物业管理示范住宅小区, 带动和促进我市物业管理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五) 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树立科学发展观和正确政绩观, 切实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核心作用, 认真开展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 健全和完善党员权利保障措施, 培养一批作风硬、素质好、业务精、能力强的党员干部队伍。大力实施“一号工程”, 积极探索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三个环节的管理机制创新, 重点把握能力建设、平台构筑、结构调整、人才配置四个重点, 进一步促进各岗位人才充分发挥能力、释放潜力、增强活力。深化行业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行业作风建设, 加强和改进行业思想政治工作, 提高职工队伍和行业文明程度。深化效能建设, 建立健全效能建设长效机制, 推动机关效能建设走上经常化和规范化轨道。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实施办法, 全面推行电子政务, 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重大事项社会公示和听证制度, 实施“阳光政务”, 拓展政务信息公开空间, 提高服务水平。认真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 继续深化党风廉政制度建设, 积极推进体制机制制度创新, 完善惩防体系。充分发挥行业行政监管和自律监管的双重作用, 建立健全行业的自律机制。

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开发建设宁波市东部新城的决定

2005年1月13日宁波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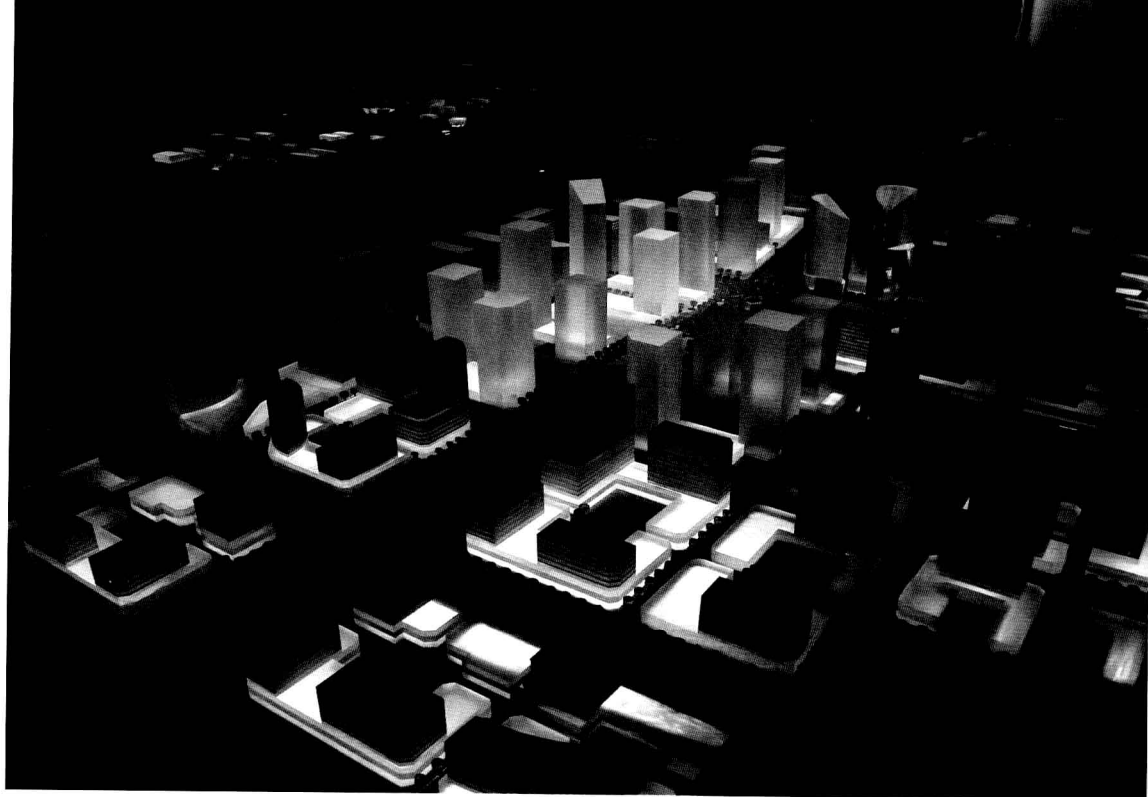
宁波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提请市人大常委会作出东部新城开发建设决定的议案和东部新城开发建设情况的汇报。

会议认为,开发建设东部新城,是市第十次党代会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市委“六大联动”战略的重要举措,是进一步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完善城市功能的客观需要,对于我市城市地位的提升和经济社会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会议要求市政府以建设现代化生态型新城为目标,按照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的要求,切实抓好东部新城的开发建设。要认真编制规划,深化完善专项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并严格按照规划实施,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创新开发建设的新机制新方法,确保开发建设稳步推进;严格依法办事,切实维护开发建设期间的社会稳定。市级有关部门及相关地区政府要从大局出发,积极配合,形成开发建设的合力。

会议号召,全市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支持东部新城的开发建设,切实加快东部新城开发建设的步伐。





拉大城市框架 拓展城市空间

——宁波市东部新城总体规划概述

宁波市规划局

宁波市东部新城开发建设指挥部

一、综述

1. 开发背景

宁波城市的形成、发展经历了从三江口到出海口,继而到滨海的空间演变。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小汽车进入家庭,交通方式的改变和交通条件的改善,宁波城市的发展已经处在一个从向心集聚转向离心分散的转折时期,特别是杭州湾大通道和城市快速交通干道的建设,宁波城市呈现出强烈的外向扩展趋势。

改革开放二十年来,以三江口为核心的老城区经过多年发展,取得令人瞩目的建设成就,但潜在的城市问题也逐渐显现:人口密集、空间局促、设施落后、环境容量趋

近饱和,新的城市功能拓展受到严重制约,一些关乎市民物质生活、精神生活改善的重大公共设施的规划及建设,也因为空间所限而未能一一如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矛盾也日益突出。

为此,市委、市政府适时提出“建设大港口,发展大工业,构筑大都市,繁荣大文化”战略构想,旨在跳出老城区,拉开城市框架,拓展城市空间。

开发建设“东部新城”是“构筑大都市”目标下的一项重大战略举措,是宁波城市从单中心走向多中心,解决城市功能过于集中、交通拥挤、环境恶化等城市病的治本措施之一,也是塑造和展示二十一世纪宁波新